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关于对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3〕第 215 号

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你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业绩说明会，并于 5 月 19 日接受多家机构调研，调研中提及公司小模数齿轮及精密减速器等业务情况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核实说明以下事项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1. 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显示，你公司称“公司长期看好机器人发展前景，提前布局谐波减速器及相关零部件的技术储备，特别是人型，像特斯拉刚刚出了一个人形机器人，手关节这些的运动比以前更成熟了，那么对公司来说机会更大，因为公司的产品更贴合它的应用领域”。请补充说明：

(1) 公司在谐波减速器领域“提前布局”的具体情况，已形成的技术储备内容、当前产能及产能利用率、核心客户及其主营业务，产品在机器人领域的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、

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占核心客户同类产品采购的份额。

(2) “特别是人型”“对公司来说机会更大”“公司的产品更贴合它的应用领域”具体的论述依据及合理性。

2. 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显示,公司“未来重点放在机器人相关等领域”;对于“如果未来做机器人关节的小模数齿轮,现有的这些产品是稍微设计上改变一下就基本上可以去用了?还是说要在材料和工艺方面要做很多研发?”的提问,公司回复“还是有差异的,但是它的底层技术和加工工艺是相通性”;对于“可不可以理解为机器人对齿轮的要求是最高的”的提问,公司回复“应用场景不同,对齿轮及精密减速器的各项指标要求不同,机器人对齿轮及精密减速器的要求有自己行业的特性”。请补充说明:

(1) 公司未来在机器人相关领域的战略规划、具体的实施计划,“机器人对齿轮及精密减速器要求的行业特性”“各项指标要求不同”的具体内容,公司目前的产品是否达到要求。

(2) 公司现有产品与机器人关节的小模数齿轮“底层技术和加工工艺的相通性”具体的论述依据及合理性,公司现有产品应用于机器人相关领域的可行性、目前的研发情况,是否存在技术障碍。

3. 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显示,对于“公司齿轮、减速器等产品原材料价格占比较高,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客户,集中度较高。如果原材料价格上涨,是否具备传导到下游的能力”的提问,公司回复“具备传导到下游的能力”。

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显示，公司 2022 年度精密减速器产品毛利率为 5.66%，同比下降 42.66 个百分点，向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 26,097.97 万元，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60.87%。请补充说明：

(1) 结合原材料在成本中的占比及变动趋势、公司所处行业地位、与客户及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定价方式等说明原材料价格上涨“具备传导到下游的能力”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；公司 2022 年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，是否与“具备传导到下游的能力”相矛盾，毛利率下滑是否可能持续。

(2) 2022 年度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，分析说明是否存在过度依赖个别客户的情形。

4. 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显示，“由于研发中心并不直接创造利润，所以说公司在上市之前对这块没有进行投入”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显示，公司 2022 年末研发人员共 103 人，较期初减少 7.21%，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 85.44%，本科学历占比 14.56%，无硕士及以上学历；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.72%。请补充说明：

(1) 公司研发团队核心员工的专业背景、工作经历、既往工作研究成果、研发人员数量是否与公司战略规划、业务需求等相适配。

(2) 公司目前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、累计投入金额、用途及研发进度、研发成果转化情况。

5. 请结合上述问题的回复，对近期公司股价波动与公司

生产经营业绩、市盈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偏离情况等充分提示风险。

6. 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及风险因素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3 年 5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2023 年 5 月 25 日